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黃彥綾
電話：03-5216121#277
電子信箱：0531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1001636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376580000A_1100163697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00163697_ATTACH2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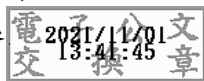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國立屏東大學辦理「教育部實踐藝術教學研究中程計畫」2021年教學實踐研究案例全國發表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校110年10月29日屏大人文字第11032007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發表會訂於110年11月20日~21日，於該校屏商校區圖書資訊大樓國際會議廳(屏東市民生東路51號)辦理兩天全日研習，檢附實施辦法如附件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Google表單線上報名。自即日起至110年11月12日（星期五）止，逕至報名網站(<https://reurl.cc/kL8ddd>)報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正本：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

教務處 110/11/01 15:17



1100005313

有附件